

# 實踐大學圖書館還書箱使用要點

109 年 11 月 19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圖書館委員會會議通過

- 一、實踐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便利讀者於閉館時還書，特設立還書箱，由讀者自行投遞還書。圖書之歸還除依照本館各項有關規定之外，可依「實踐大學圖書館還書箱使用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辦理。
- 二、借閱資料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使用還書箱歸還，若隨意投入因而產生逾期、損毀或遺失者，依本館相關規定處理：
  - （一）非書資料，如錄影帶、錄音帶、磁碟片、光碟片等多媒體視聽資料。
  - （二）連附件（如光碟、磁片、小冊子）一起借用之圖書。
  - （三）專案外借所借之資料（如樂譜、影音光碟）。
  - （四）無法投入之大型圖書。
  - （五）向校外館際合作單位所借之圖書。
  - （六）污損或受潮之圖書。
  - （七）已申報遺失之圖書。
  - （八）還書箱已滿，則停止使用。
- 三、還書箱僅限投入向本館借閱之圖書，因誤投而衍生之問題由讀者自行負責。
- 四、實際歸還圖書冊數，以本館點收為準，未點收前，可借閱之圖書冊數以本館系統之紀錄為依據。逾期歸還所產生之罰款，系統將自動核計。
- 五、投入還書箱之圖書，請於次一開館日，連上本館網頁查詢個人借閱紀錄或致電本館詢問，以確認還書手續是否完成。
- 六、本館於開館日上午 11 時處理還書箱內還書，一律將還書日設定為前一開館日，若有逾期罰款，將暫時累計至個人欠款紀錄中。
- 七、歸還紀錄概以本館點收為準，若有遺失，讀者應自行負責。

八、其他未規定事項，依「實踐大學圖書館借閱規則」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
九、本要點經圖書館委員會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